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207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一路67號8樓
採樣行程代碼：MXDW24090019

電話：(03)317-0171~2
傳真：(03)317-0173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次氯酸鈉
採樣地址：龍潭淨水場
採樣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龍潭淨水場
採樣方法：***

採樣日期：113年09月18日09時20分
收樣日期：113年09月20日10時25分
報告日期：113年09月23日
報告編號：MX113Y092001
聯絡人：林欣明/林美香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次氯酸鈉 2-113-018號契約第27批 Y092001-01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契約規定標準值)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鎘	ppm	ND (MDL=0.035)	NIEA D406.45B NIEA D431.13B	0.8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鉛	ppm	ND (MDL=0.19)	NIEA D406.45B NIEA D431.13B	0.8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鉻	ppm	ND (MDL=0.084)	NIEA D406.45B NIEA D431.13B	1.6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砷	ppm	ND (MDL=0.0065)	NIEA D406.45B NIEA D433.11B	0.8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汞	ppm	<0.02 (QDL=0.022)	NIEA D406.45B NIEA D434.11B	0.16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次氯酸鈉中溴酸鹽	ppm	35.7	NIEA D406.45B NIEA W415.54B	40 ppm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

- 1.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 3.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4.未得檢驗室書面同意時檢測報告不得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5.檢測樣品為客戶自行採樣送驗，本公司對採樣過程及樣品保存條件不負責，僅對該樣品之檢測結果負責。
- 6.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無機檢測類：林美香(MXI-01)。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保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林欣明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報告專用章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欣明
檢驗室主任：王宜梅



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回饋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19號（原環署環檢字第019號）

檢驗室名稱：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境檢驗室

總公司：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16號14樓

電話：(02)8228-0770(代表號)

網址：<http://www.best-lab.com.tw>

傳真：(02)8228-0760

飲用水樣品檢驗報告

客戶名稱：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報告編號：ES240F7938

樣品名稱：聚氯化鋁(氧化鋁10-11%)

採樣日期與時間：113年09月12日 11:52

樣品編號：24F029406(1130913AS04-02B)

收樣日期與時間：113年09月16日 12:10

採樣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進出廠時間：-

採樣地點：石門淨水場

樣品特性：液體

檢測目的：一般檢定

報告日期：113年09月24日

採樣方法：-

聯絡人：陳育錚-分機200

契約編號：2-112-107號契約第36批檢驗

檢驗項目	檢測結果與單位	檢驗方法	備註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砷	ND<0.0095 ppm	NIEA D417.44B/NIEA D433.11B	3.0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鎘	ND<0.12 ppm	NIEA D417.44B/NIEA M104.02C	1.6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汞	ND<0.0085 ppm	NIEA D417.44B/NIEA D434.11B	0.16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鉛	0.83 ppm	NIEA D417.44B/NIEA M104.02C	8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鉻	ND<0.25 ppm	NIEA D417.44B/NIEA M104.02C	8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鐵	25.1 ppm	NIEA D417.44B/NIEA M104.02C	80 ppm以下
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聚氯化鋁中錳	2.48 ppm	NIEA D417.44B/NIEA M104.02C	20 ppm以下
*~*以下空白*~*			

-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實驗室主任或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空氣採樣類：謝秉助(ESA-04)、蔡志欣(ESA-06)
無機檢測類：康肇偉(ESI-02)、洪慧鈞(ESI-03)、陳育錚(ESI-06)、黃綉清(ESI-07)
有機檢測類：康肇偉(ESO-02)、譚文豪(ESO-03)
 - 2.本報告共1頁，分離使用無效。
 - 3.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以"ND<MDL"表示，其MDL為方法偵測極限值。
 - 4.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並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5.此案為客戶自行採樣送驗，本檢驗室對採樣過程及樣品保存條件不負責，僅對所送樣品負責。
 - 6.備註為客戶提供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標準值。
 - 7.檢驗單位行程編號：ESDW24090029。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余建中

實驗室主任(報告簽署人)(簽章)：陳育錚

報告專用章
精湛檢驗科技(股)公司
環境檢驗室
負責人：余建中
檢驗室主任：陳育錚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207號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一路67號8樓

採樣行程代碼：MXDW24080026

電話：(03)317-0171~2

傳真：(03)317-0173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業別：業者自述

樣品基質：氯化鐵

採樣地址：大湳淨水場

採樣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大湳淨水場 聯絡人：林欣明/林美香

採樣方法：***

採樣日期：113年08月29日09時30分

收樣日期：113年08月30日11時45分

報告日期：113年09月04日

報告編號：MX113Y083003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氯化鐵 2-112-128號契約第7批 Y083003-01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契約規定標準值)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鎘	ppm	ND (MDL=1.1)	NIEA D401.43B NIEA D431.13B	1.5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鉛	ppm	ND (MDL=5.9)	NIEA D401.43B NIEA D431.13B	20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鉻	ppm	6.64	NIEA D401.43B NIEA D431.13B	40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銀	ppm	ND (MDL=1.7)	NIEA D401.43B NIEA D431.13B	40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硒	ppm	ND (MDL=0.18)	NIEA D401.43B NIEA D432.11B	8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砷	ppm	<0.34 (QDL=0.63)	NIEA D401.43B NIEA D433.11B	7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汞	ppm	<0.37 (QDL=0.57)	NIEA D401.43B NIEA D434.11B	1.6 ppm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

- 1.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 3.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4.未得檢驗室書面同意時檢測報告不得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5.檢測樣品為客戶自行採樣送驗，本公司對採樣過程及樣品保存條件不負責，僅對該樣品之檢測結果負責。
- 6.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無機檢測類：林美香(MXI-01)。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保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份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的處份。

公司名稱：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林欣明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報告專用章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欣明
檢驗室主任：王宜梅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檢驗室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一路67號8樓

電話：(03)317-0171~2

傳真：(03)317-0173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採樣日期：113年08月29日09時30分

業別：業者自述

收樣日期：113年08月30日11時45分

樣品基質：氯化鐵

報告日期：113年09月04日

採樣地址：大湳淨水場

報告編號：MX113Y083003

採樣單位：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大湳淨水場 聯絡人：林欣明/林美香

採樣方法：***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檢 測 項 目	單 位	樣品名稱 / 編號及檢測值 氯化鐵 2-112-128號契約第7批 Y083003-01	檢 測 方 法	備 註 (契約規定標準值)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錳	ppm	1060	參考NIEA D401.43B NIEA D431.13B	5000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鎳	ppm	7.30	參考NIEA D401.43B NIEA M111.01C	300 ppm以下
飲用水處理藥劑氯化鐵中鎘	ppm	ND (MDL=4.7)	參考NIEA D401.43B NIEA M111.01C	10 ppm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

- 1.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 2.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MDL)。
- 3.本報告僅對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4.未得檢驗室書面同意時檢測報告不得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
- 5.檢測樣品為客戶自行採樣送驗，本公司對採樣過程及樣品保存條件不負責，僅對該樣品之檢測結果負責。
- 6.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無機檢測類：林美香(MXI-01)。

公司名稱：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林欣明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報告專用章
國欣環境檢測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欣明
檢驗室主任：王宜梅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 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4號檢驗室名稱: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248-37 號4 樓電話: (07)815-8181
傳真: (07)815-6985

檢驗報告

實驗室樣品編號 808-2024-09000596
報告編號 AR-24-X4-004895-01報告日期 2024/09/25
專案編號 GC113DW03387客戶名稱: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
檢測目的: 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採樣單位: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方法: NIEA D435.20C
樣品名稱: 液氯(227)
客戶樣品編號: -
業別: -
採樣地點: 台南市新營區南紙街94號
專案名稱: -
受驗單位: 台灣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樣時間(起): 2024/09/12 10:25
採樣時間(迄): 2024/09/12 11:07
收樣時間: 2024/09/13 18:35
樣品特性: 液體
聯絡人: 簡雅慧
行程代碼: GCDW24090088

	結果	單位	定量極限	偵測極限	最大限值
X401V 飲用水處理藥劑-液氯 方法: NIEA D435.20C 液氯中有效氯	99.9	%	0.1		
備註: 1. 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 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 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 2.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 未經本檢驗室同意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3. 本報告共1頁。 4. 採樣日期: 113.09.12。現場編號(瓶號): 227。委託單位: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區管理處/鶴記本源股份有限公司。採樣時間: 10:25至11:07。 會同人員: 李宏仁、蔣紀倫。採樣人員: 王永翰、黃柏憲、林嘉彥。 聲明書: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 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 絕無虛偽不實, 如有違反, 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 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 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 如有違反, 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 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台宇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室主管或報告簽署人:					
報告專用章 台宇環境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 邱子權 檢驗室主任: 邱炳華					

報告結束